

证券代码：838667

证券简称：东方远景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贾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772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1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穆林、吴伟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0 人，监事赵开卫、陈彩虹、谭英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需要，2020 年公司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,000 元（含 5,000,000 元）的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，将导致本年度累计借款额超过总资产 30%。具体的借款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。上述借款均为信用借款，无需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7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购置房产的议案》

3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求，公司拟向厦门信息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软件园三期 F17 地块 1 号楼 1303、1304 单元，该单元建筑面积为 1,164.59m²，总房价为人民币 6,100,027 元。此房产购买须向银行申请办理按揭贷款，房产购置方案如下：首付 30%按揭 70%，利率 4.4-4.5%，期限为 10 年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7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3 日